

证券代码：873250

证券简称：芳禾集团

主办券商：国融证券

北京芳禾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8 月 28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召开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3 年 8 月 17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李娇娜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23 年半年度报告》议案

1. 议案内容：

（1）2023 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 2023 年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各项规定，未发现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所包含的信息存在不符合实际的情况，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真实地反映出公司半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的《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3-024）。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北京芳禾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北京芳禾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8 月 29 日